

证券代码：301152

证券简称：天力锂能

公告编号：2023-053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刘汉超先生、张克歌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汉超先生、张克歌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刘汉超先生、张克歌先生原定监事任职日期为2021年6月7日至2024年6月6日。

截至本公告日，刘汉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张克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张克歌先生所持的公司股份仍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刘汉超先生、张克歌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刘汉超先生、张克歌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公司将按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监事的补选和相关后续工作。

公司及监事会对刘汉超先生、张克歌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责及所做出的贡献致以诚挚的感谢。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7月14日